



公義的諸般面貌——

讀盧建榮《鐵面急先鋒》



鐵面急先鋒：
中國司法獨立血淚史
(五一四一七五五)
盧建榮著 / 麥田 / 9308
340元 / ISBN 9867413008
平裝

記憶就是如此這般。隨著記憶我們照亮過去。

—Ernst H.Gombrich

《鐵面急先鋒》是本討論中國司法獨立記錄的專書，在課題上是屬於法律文化史的範疇。傳統中國的法律知識體系如何因應時代變遷而產生新制，並且融合文化慣習而發揮作用，正是本書關注的主題。在法律文化不斷演進的過程中，作者追溯的是中國六世紀至八世紀的一頁歷史，藉由一群公正不阿、喻為「鐵面急先鋒」的司法戰士，勾勒出一幅司法專業vs. 政治權力的歷史圖景。

本書除了講一些個別司法官所締造的司法獨立記錄外，究其實質，是在講這些高記錄背後的深層結構因素以及當時的法律人在從事什麼樣的法律知識生產這樣的歷史。中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歷史研究所研究生 ◎ 陳建守

國六至八世紀的法律文化，是屬於法條主義與禮律雙修的雙元法律文化。亦即，今日的西方法系和明、清中國法系並存於六至八世紀的中國。而且，更重要的是，古今相映司法改革運動的這一段歷史雖然成效不彰但尚未結束。也就是說，作者所書寫的一千三百多年前的這段歷史，雖屬於歷史中的少數，卻還在發展之中，今日司法獨立的文化仍有待建立。

在帝制中國二千二百多年的歷史格局裡，一部中國法律史是一部政治凌駕於司法之上的歷史，但在盧氏所處理的兩百多年「血淚」史中，一代接著一代的鐵面急先鋒憑其努力竟締造了多次的司法獨立記錄。這恍若在漆黑一片的夜空中，閃過一絲星火微光，讓兩千年來的中國人權史不致於繳了白卷。這樣頻繁的司法獨立記錄，正是讓作者起心動念，欲著書探討其緣起緣落的重要原因。

本書在寫作策略上，有別於以往學院內科學報告式的寫法，改由章回小說體呈現，這是作者著眼於寫給普羅大眾閱讀的襟識，是在作歷史知識普及化的工作，值得加以推介。書本以徐有功力抗女皇武則天的故事為始，以成書於八、九世紀的《還冤記》裡所

反映的司法文化意涵作結。無論是五一四年領導改制的先行者崔纂，亦或是工作量驚人，為維持司法正義而不惜犧牲性命的徐有功，他們在處理司法案件的情況雖有所不同，但秉持的精神卻無二致。他們以對人間公理的信、上天正義的望以及悠悠蒼生的愛作為行事的準則。全書基本上利用事件史的方式來鋪陳，藉由一個又一個的司法案件，來說明作者所描寫的兩百多年間，奇異的司法獨立記錄。

《鐵面急先鋒》共可分三大部分。分別為：「冥府的警告」、「知識的製作」以及「改制的後果」。每一大部裡又有若干小節，彼此首尾貫串，在情節的安排上十分緊湊，對內中人物的神情與當時社會生活的景況極為寫實，作者還不時插入可能的歷史場景，運用歷史想像作合理的渲染，令筆者讀來仿若置身於這些司法戰士活躍的年代，作者敘事的功力可見一斑。而這三大部分可各自獨立成章，卻又互為表裡、相互統攝。第一部「冥府的警告」有個重點是在說明這些司法官的宗教信仰層面。當世俗政權試圖阻撓司法訴訟，進而影響法官依律裁斷時。敢挺身而出力抗政治權力的鐵面急先鋒，背後是有一個「冥報信仰」的宗教論述在撐腰。而第二部「知識的製作」則可視為是第一部的背景，是在說明鐵面急先鋒矢志追求司法公正之餘，是如何援引法條來對抗政治權力，在其中法律知識是在什麼樣的環境與情況中被製作與傳遞，是屬於知識社會史的課題。作者提出此時因（1）殖民主義（鮮卑人殖民漢人）、（2）法律人才的需求孔急、（3）

教育當局與政府合力推出一套法學專業素材、（4）政府厲行法治政策以及（5）前朝遺民多為司法專才的原因所致，使得此時的中國造就出兩套法律知識形式，即舊日的禮律雙修法律知識（三世紀以前）和新出的法條主義法律知識（六世紀）。第三部「改制的後果」是第一部司法獨立運動的先聲，談的是大理寺與御史台之間的權力角力，著重的是制度面的歷史。作者指出由單一審判定讞制改成多審覆議制，有其積極面與消極面。就消極面而言，這樣的改制會造成官司費時冗長，涉及許多司法機關，造成審判案件曠日費時，更容易使得政治黑手入侵司法殿堂中。就積極面而言，這樣使得鐵面急先鋒更可利用漫長官司的過程中，尋求契機使沉冤得雪。但有個歷史情勢不可不知。在六至八世紀中葉，官僚體制在制度設計方面是趨向於獨立司法權不彰的景況。這代表制度面上的設計，使得法官更難以憑藉多重司法機構配合覆議制來伸張正義。在面對益加高漲的行政權威下，更難有所作為。因此在對抗政治權威方面，法官個人威信所扮演的角色，更是強過制度本身。這也是本書據以產生的背景。

本文重點式的介紹工作已如前述。除了本書所欲傳達的公義精神外，在作者寫作的方法論上，我還有幾句話要說。在全書情節的鋪陳上，處處可見文化史的操作手法。如第十小節「故事文化」。作者透過故事說明鐵面法官徐有功是如何被吹捧成大英雄，而與其打對臺的女皇武則天，則是被形塑為一位騎在男性頭上的壞皇帝。這與當代新文化



史家 Lynn Hunt 所研究的法國大革命中所營造出來的壞母親論述有異曲同工之妙。又同一章節裡，盧氏再次探討這些鐵面急先鋒故事的底蘊，他不為文本表面的實情所囿，追求的是文本的意象。要之，當時歷史實際發生了什麼事，並非時人措意的焦點。而是什麼樣類型的故事能滿足當時的文化品味，才是重點。這又與新文化史開山祖師 Natalie Davis 所研究的十六世紀法國司法檔案中的赦罪故事一樣。赦書其實是集體創作的成果，裡頭涉及的是故事聽眾、兇手以及法院系統官員合力磋商下完成赦書這樣的文本。說故事的文化早已存在，只是在不同的環境和情況下，有不同的文本據以產生罷了。作者在書中亟欲與歐美先進史學國家對話的例子，所在多有。我只舉出兩例以饗讀者，其

它的還請獨具慧眼的讀者去發現箇中奧秘吧！閱畢此書，我從中發現中西史學對話的契機，也體會到比較史學有可資發展的地方。

我們身處在所謂的後現代社會裡，許多重要的古典價值是否會逐漸式微，以致於消亡？後現代新興的價值觀可能取代公理與正義這兩個重要的古典觀念嗎？擔心這個問題的人，或許會有新出的價值會凌駕取代古典價值的危機感。關心這個問題的人，應該讀一讀本書，遙想過去這群鐵面法官所秉持的公義精神，再反身回頭思索當代的情況。末了，我還是要說，倘若一個社會失去公理與正義這兩項普世價值時，那麼人類所建構起來的文明社會終將乍然崩解，更不必奢言繼續發展。

